

整个清代，从1644年至1911年。地域的跨度也比较大，长江上游是个非常大的区域。相比我后来比较具体的微观研究来说，这本书是相当宏观的。可是呢，作为区域社会史呢，比过去的中国社会史著作，又进了一步。中国社会史，范围太大，涉及的时间跨度几千年，太广，我是逐步缩小，缩小到清代的长江上游，再聚焦到一座城市，甚至是一座城市的某个街道、一个茶馆、一个群体。这是我转变的过程。

《新民周刊》：1991年您怎么会赴美留学的？

王笛：我本来应该1990年就出国，但是因为当时办各种手续非常复杂，所以延后了。完成了《跨出封闭的世界》这本书以后，我自己比较困惑。我想以后我可能超越不了这本书。在史学界，我们也可以看到这方面的例子，一位学者完成一本成名作后，就到此为止了，再也看不到新的好作品了。所以我就想怎么突破的问题，我很想读博士，用继续深造来提升自己，但当时在国内没有合适的机会。一开始我到美国其实是去做访问学者，当时美中交流学术委员会（CSCPRC）有一个青年学者项目，由三位美国学者共同申请我去密歇根大学中国研究中心进行一年的研究工作。到了美国之后，我觉得还是应该利用这个机会读个博士，主要的推动力就是想要突破过去的自己。

《新民周刊》：怎么会师从西方研究中国城市史大师罗威廉教授？在美期间，您的史学观和研究方法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开始着重关注大众文化、下层人民生活 and 思

《碌碌有为》也好，《袍哥》也好，《那间街角的茶铺》也好，**每一个故事、每一个描述都是有历史依据的。**

维方式，这种转变是怎么发生的？

王笛：我之前没有见过罗威廉教授，和他没直接接触过，但是对他的城市研究非常钦佩。他写的《汉口》在西方是里程碑式的著作，在中国影响也很大。我当时的兴趣在城市史、社会史，罗威廉这种研究方法，这种取向，很符合我的学术追求。就这样，我去霍普金斯大学师从了罗威廉教授。

我从川大出去的时候已经是副教授了，但我又开始做学生，开始修欧洲史的课、美国史的课、日本史的课。大量的阅读和研究，后来接触到新文化史、微观史的一些书，读的多了以后就开始思考。当时第一个思考的，就是我的博士论文要写什么题目。当时写博士论文，美国和中国还是有很大的不一样，在国外，老师教导我们，博士论文一定要写具体，题目不要太大。大题目可以以后再做，但

博士论文必须要做个案研究。国内就不太一样，我们的老师常说，一定要写重要的题目。在出国之前，我没有专门研究过成都，但是成都可以说是我最熟悉的一个城市，毕竟在那长大、学习和工作。在美国的欧洲史、美国史和日本史的课程，都帮助了我的思考怎样进行一种学术的转向。当时我有三个题目想做，一是街头文化，二是茶馆，三是袍哥。只是根据当时的情况，搜集资料的难度来说，袍哥是最难的，街头文化涉及的面要宽一些，我当时考虑，写街头文化是最能保证搜集到足够多的资料。于是，我就把那两个题目先放下来，但这两个题目也一直在我思考的范围之内。袍哥的题目我从80年代开始就在搜集资料，只是一直感觉不成熟。所以在《街头文化》一书完成之后，我就立即着手写作《茶馆》。在

右图：
（左）王笛的老师罗威廉教授。
（右）罗威廉代表作《汉口》。

